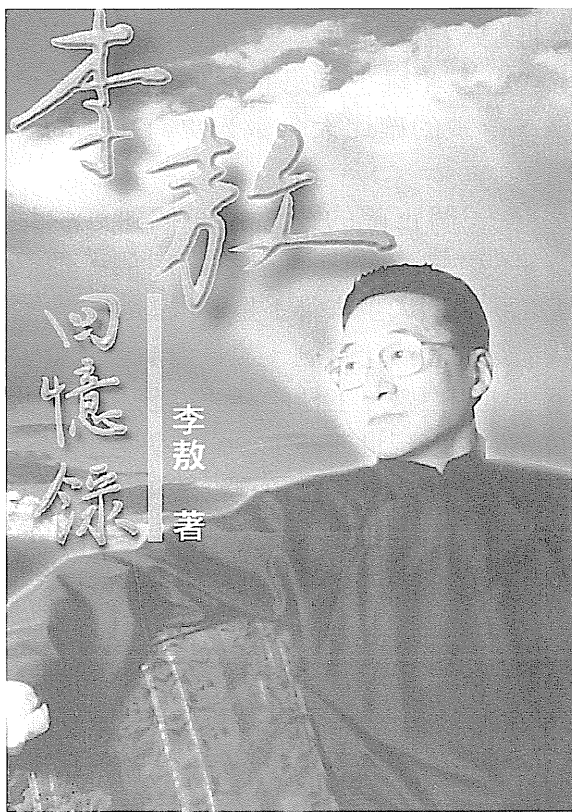


# 李敖《李敖回憶錄》

◎高大威



李敖回憶錄/商業週刊社/五月

我的悲劇是總想用一己之力，追回那浪漫的、仗義的、狂飆的、快行己意的古典美德與古典世界，但我似乎不知道，這種美德世界，如果能追回的話，還得有賴於環境與同志的配合，而二十世紀的今天台灣，卻顯然奇缺這種環境與這種同志。

李敖不只是一位當代的傳奇人物，更是一個台灣奇蹟。他在青年時代，曾被視作胡適的傳人，以其才份與用功，要成爲一個影響社會的學界中人，自非難事，可是，李敖不屑，他劃清界線，獨立自主，於內，他埋首群籍；於外，他口誅筆伐。學界、政界不乏恨之入骨者，但無不畏懼他。至於應付世事、周旋俗人，李敖冰雪聰明，不僅足任大事，也有本錢做大壞事，如何飽食權力、優游官場，他法眼洞明，更重要的是，他機會忒多，卻不被牽動。一般說「著作等身」，他材料之多，下筆之快，著作早已等了好幾個身，被查禁的亦然。從大作家變成大坐牢家，李敖也者，自成一家。他傲岸不群，偏走自己的路，沒路開路，見招拆招，自力救濟，官、學兩不棲，到處打游擊。早在戒嚴時期，他即已宣佈了自己的獨立，他是特立獨行的個體戶，處在台灣社會的邊緣，可是每每和動群體，威脅當道，行走江湖，睥睨廊廟。他這番「獨立而不改，周行而不殆」的精神，貫穿了整本《李敖回憶錄》，以及他真實的過往歲月。

《李敖回憶錄》寫於一九九七，也就是李敖六十二歲之年，該書問世後，不單台灣紙貴，海峽對岸洽問其書者，也所在多有。這個現象很弔詭，因爲如彼不群，何以如此深深吸引著群眾？

他的魅力之一是勇於打破迷思、說出

真話，而且說得詼諧有趣、有憑有據，有似秀場工夫與法院專業熔於一爐而冶之，被批者既痛且癢，但總畏於李敖上窮碧落下黃泉的蒐證工夫和窮追猛打的力道，終至悶聲不響，這是他獨特的戲路，他的角色有似鍾馗，名副其實的鬼見愁。在夢話、謊言、贗品、偽學充斥的台灣社會，李敖觀點固未必全無可議，但他所帶來的醒腦效果則不容否定，一個信偽迷真、集體沈酣的社會，最需要的就是清醒，中國古代所謂的「先覺」覺「後覺」、乃至「不覺」，原是摧枯拉朽的不朽事業，而李敖攪局、鬧場，多屬文化的「喚人夢醒」(awakening)。

李敖另一項令人欽羨的地方是竟然能那麼徹底地做自己，世上口說「做自己主人」者多，真正不媚俗、不委蛇者絕少，李敖則不徒坐而言，抑且起而行，言之不厭，行之不倦，其續航力之強，世罕其匹。自少及老，他真正做到了千山獨行，不辱己志。讀他的《回憶錄》，我們不難發現他幾十年來孤絕的自戀傾向，在這個不群倒影中，折射出來的卻是他對群體深情不悔的古典式關懷。他在書中提及了《楚辭·卜居》中的「寧正言不諱，以危身乎？將從俗富貴，以媮生乎？」嘻笑怒罵的李敖，所選擇的其實與屈原無異，他老早預料到堅持前者，將使自己「前途有限，後患無窮」，他依然拼命向前，而不

懷憂喪志；他笑傲江湖，而不離騷江湖。謀而後動，纏鬥不止，他的志向是做一個「有力量的好人」——他名之為「善霸」，這個霸業，他也隻手創造出來了，只是創業惟艱，推廣不易。

自戀非難，自戀有理才難，我們發現，李敖的確比大多數人更有自戀的資格。

「一個正確的人活在一個錯誤的地方」，這是李敖晚近的自我定位，他又說：「我的人生未嘗不是一場悲劇，可是我盡量把它演成喜劇，並且愈演愈變成獨幕劇與獨白戲。」他的話語亦莊亦諧，他的人生態度玩世而恭，橫眉冷對，笑口常開，出入於儒林與游俠之間，單打獨鬥，老而彌堅。他不負台灣，而台灣負他良多。

讀李敖，讀他的《回憶錄》，亦可使「貪夫廉，懦夫有立志」，活得不隨波逐流。李敖——一種瀕臨絕種的另類動物，他的一生也未嘗不象徵著台灣文化的悲劇成份。